

律政司司长出席检控周2013开幕仪式致辞全文（中文译本）（附图）

大律师公会主席、律师会副会长、立法会议员郭荣铿、各位嘉宾、各位先生、女士：

我很高兴与各位一同参加检控周2013这项饶富意义的活动的开幕典礼。这是律政司刑事检控科第二次举办这项意义重大的活动。今年所定的主题是「秉行法治 各饰角色」，其意思是在维护法治方面，每个市民均各有其角色，而活动的目的，是增进公众人士在刑事范畴对法治的认识。

法治是我们社会最重要的核心价值之一，也是我们这个安全、公平、公正的社会赖以成功的基石。我们每个人均应时刻竭尽所能，坚定不移地维护法治精神。不尊重法律，就是不尊重我们的核心价值、我们的生活方式、我们的社会，而最重要的，是不尊重他人。

我们差不多每天都在报章看到有关刑事法律程序和法庭聆讯的报道，涉及林林总总的案件，由裁判法院判决的店铺盗窃案，以至区域法院或原讼法庭审理的非常复杂商业案件不等。因此，可以理解市民会以刑事检控科的工作，包括该科所作的检控决定和处理案件的方式，来判断律政司在维护法治方面的表现。

《基本法》第六十三条规定，律政司「主管刑事检察工作，不受任何干涉」。律政司刑事检控专员薛伟成资深大律师所领导精明能干的队伍（包括检控人员、法律辅助人员及支援人员），给予强力支援，协助我和部门履行这项宪制责任。检控人员在执行这项十分重要的工作时，会致力确保时刻秉行公义，并加以彰显。我们一直按照既定的政策指引——即《检控政策及常规》——处理检控工作，并只会对有合理机会达至定罪的案件进行检控。此外，对案件提出检控的先决条件，是检控必须符合公众利益。我们一直以公正、独立和客观的态度作出检控决定。律政司会一直并继续确保刑事检察工作不受任何干涉。

律政司竭力秉持长久以来的承诺，公平和有效地执行刑事司法制度，以维护香港市民的利益。为了达致上述目标，律政司向来非常重视与法律界合作，从而提高刑事司法服务质素。私人执业的大律师及律师经常受聘代表律政司执行检控工作，正是我们与业界的伙伴合作关系的一个例证。

此外，刑事检控科去年举办了多个研讨会，包括在去年十一月举行「刑事法律研讨会」，以刑事司法制度的改革为主题，让司法机构与法律界（包括本地及国际层面）的翘楚聚首香港，讨论重要的刑事法律议题。

另外，刑事检控科于上月主办第十二届检察机关首长会议，议题为「当今检控服务的挑战：与时俱进」。来自多个普通法及相关司法管辖区的检察机关首长在港聚首一堂，聚焦讨论目前

的趋势及相关议题，以及当今检控机关所面临的挑战。在会议期间，刑事检控科邀请多名司法机构人员和法律界人士参与其中一些活动，以提供机会进行有用的交流和讨论。

刑事检控科致力推行持续法律教育，其中一项措施，是邀请法律界人士参与该科举办的培训课程。自二〇一一年起，该科一直与大律师公会及律师会合作，为新近取得执业资格并有意为律政司执行检控工作的大律师及律师举办培训课程。一如今年初我向立法会司法及法律事务委员会汇报，基于过去的联合培训计划成效理想，我们会定期举办课程，这样既可令年资较浅的大律师及律师的专业水平进一步有所提升，也可提高整体检控服务质素。

刚才我讲述了我们为提升刑事司法服务质素所付出的种种努力，但若然我们不能赢取市民对刑事司法制度的信心及支持，这些努力也是徒然。要取信于市民，提高检控工作和常规的透明度，正是个中关键所在。为此，刑事检控科继续每年发表工作回顾，向市民详细交代过去一年所遇到的挑战和取得的成果。此外，刑事检控科也就多个广受关注的刑事司法制度议题，积极与相关人士或团体交换意见，务使刑事司法制度更加公开透明，并与所服务的社会大众保持更紧密的沟通。

检控周2013着重介绍社会上个人和团体在维护法治方面可担当的角色。我很好兴见到参与今天开幕典礼的人士，不但有法律界和执法机关的代表，还有检控制度所服务的不同界别代表。除是次开幕典礼外，检控周亦已安排多项趣味与资讯兼备的活动，例如学校讲座、导赏参观，以及摄影和海报比赛等。透过这些活动，公众人士不但会对刑事检控科的工作和如何作出检控决定，有更多的了解；更重要的是，他们可明白作为市民在推展刑事司法工作方面可担当的角色。

最后，谨多谢大律师公会和律师会鼎力支持检控周2013。我亦希望藉此机会向刑事检控专员薛伟成资深大律师及其他协助筹办是次检控周2013的同事，表达谢意。这个项目是能够成功举办，全是他们的努力成果。

最后，我现在宣布检控周2013正式开展。多谢各位。

完

2013年6月21日（星期五）

